

证券代码：430367

证券简称：力码科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力码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总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徐峰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388,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2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38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经营情况、治理情况、战略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对存在问题进行了分析，并对 2024 年工作提出了重点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38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就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决议及列席监督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情况、检查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38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力码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和《北京力码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38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 2023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38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38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38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续聘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就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续聘事宜进行决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38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补充审议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且与实际控制人签订反担保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峰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有效期 10 年，本次授信业务由实际控制人徐峰提供房产抵押。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且与实际控制人签订反担保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3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徐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润通新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荣胜、许春明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力码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力码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力码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